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0)

* 僅供識別

2007/2008 年報



To become a

GLOBAL LEADER

*in design, manufacturing, and distribution of electronic controls
by establishing long-term partnerships based on integrity and
ethical business practices.*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書
-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1 企業社會責任
-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20 董事會報告
- 30 企業管治報告
-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3 綜合收益表
- 44 綜合資產負債表
-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9 資產負債表
- 50 財務報表附註
- 108 財務概要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行政總裁)
蔡寶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法定代表

歐陽伯康先生
蔡寶兒女士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蔡寶兒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薪酬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蔡寶兒女士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17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260 0499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禮德律師行聯營行

合規顧問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

歐陽伯康先生(主席)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蔡寶兒女士

公司秘書

孫玉蒂女士

股份代號

320

公共關係顧問

駿天投資者關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
13樓1308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致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

於回顧年度，營運環境充滿挑戰，儘管我們取得相當成就，惟仍未完全滿意。營業收益、經營溢利及經營現金流量增加，表明我們拓展客源、保持產品質素及提升業務模式效率之舉措取得成效。惟中國大陸原材料、勞工及能源成本上升，加上人民幣（「人民幣」）持續升值，令我們的溢利降低。本年度營業收益增至2,274,075,000港元，大幅增長13.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05,351,000港元。每股盈利為12.7港仙。

鑒於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本年度派付每股2.8港仙的末期股息。連同已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5.0港仙。本年度可分派溢利的派息率為39.4%。

我們的長期增長策略

利用本集團於控制裝置技術方面的專長及我們的知名品牌，我們致力於策略性擴展地區覆蓋範圍及客戶基礎。我們於年內完成收購Salus Controls Plc（「Salus」）其餘股本權益及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全部權益，是我們加快業務拓展，覆蓋歐洲、亞洲、中東及澳洲等全球市場，促進產品組合多元化，並拓展至空調控制技術的新里程碑。歐洲及亞洲地區分部的銷售，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入的比重增至47.4%，反映我們致力降低對美國（「美國」）市場的倚賴。

我們的「Salus」品牌業務規模較小但增長迅速，銷售較去年錄得逾118%的大幅增長。我們新開發的創新產品贏得兩項工業大獎，表明我們建立本集團品牌業務的努力獲得市場認同。英國及德國市場的熱烈反響，亦證明我們採用的策略極為成功。我們將於亞洲市場推出「Salus」品牌，加快業務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其業務策略，捕捉合適的併購機會，以提高我們於現有市場的地位，並於新市場實現盈利增長。我們亦將繼續致力促進業務增長，不斷增強我們的內部設計及研發能力，推動合適專門市場的新產品開發，尤其將專注增長潛力較高、利潤空間理想的能源管理及可再生能源產品。由於大眾追求提升生活質素以及能源節約成為全球關注焦點，市場對應用無線技術的智能能源及家居自動化產品的需求不斷提高。為捕捉此市場趨勢，本集團已增加市場人員並設立專門團隊專注發展該等新興行業。整體發展過程實現盈利需要一段時間；然而，管理層深信該等業務將於未來數年成為本集團最重要的增長動力之一。

展望

於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將面臨更多挑戰。預期美國經濟惡化將拖累全球經濟增長進一步放緩，並影響消費開支。倚靠穩健而靈活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已佔據有利位置，可於歐洲、亞洲及其他新市場等表現較為強勁的地區拓展我們的業務覆蓋，以拓寬我們的客戶基礎並捕捉新的商機。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高價值產品及提升創新設計元素，以於該重要業務分部取得更大的市場份額。我們已與專業技術及工程設計公司Attero Tech, LLC建立戰略聯盟，於北美建立一家合營技術中心。此舉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的設計及技術平台，更好地服務多元化的市場分部。

在繼續致力改善經營及生產效率的同時，我們亦意識到，鑒於原材料、能源及勞工成本提高，整體通脹加劇，加上人民幣持續升值，未來一年中國大陸的營運環境仍然嚴峻，為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生產業務帶來壓力。然而，我們將加大投入，透過提高價格、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及實施產能改善計劃，提升盈利能力，從而提高本集團於各服務所在市場的競爭力。

憑藉我們於研究及發展方面的持續投入，架構良好、高質素及高成本效益的業務模式，多元化及聲譽卓著的客戶基礎，以及對電子控制裝置行業具有遠見卓識的資深管理團隊，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將可把握智能能源行業新市場的巨大增長空間。我們持着樂觀的態度，並深信我們的努力可於未來數年實現令人振奮的增長。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向盡職的管理團隊及員工一直作出承擔及努力致以衷心感謝。並謹此感謝本集團之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我們的一貫支持與信任。我們將繼續竭盡所能，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最大回報及長期價值。

歐陽和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財務摘要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錄得增長，與去年相比增加約13.5%至2,274,075,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電器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之銷售分別增加至1,096,133,000港元、860,754,000港元及317,188,000港元，增幅分別約為16.1%、11.0%及12.1%。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方面，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電器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的銷售收入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8.2%、37.9%及13.9%。

按地區分部劃分之營業額

就地區而言，本集團繼續在歐洲及亞洲國家拓展業務覆蓋。年內，由於收購Salus Controls Plc及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AEHK」，前稱Electra HK Technologies Limited），本集團於歐洲及亞洲市場錄得可觀的增長，該等銷售額分別較去年增長約29.0%及47.8%，分別約佔各自營業額的33.7%及13.7%。儘管美國（「美國」）市場總體疲弱，惟本集團於美洲的銷售額仍輕微上升1.3%。該市場銷售佔本集團營業額之比例減少至約51.5%，而去年則為57.8%，此乃因不同的地區的收入來源各不相同所致。

盈利能力及邊際利潤

儘管營運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的毛利仍增加7.2%至364,754,000港元。毛利率輕微下降1.0%至16.0%，原因在於美國樓市進一步放緩導致高利潤恆溫器控制裝置產品銷售降低、原材料成本增加、本集團生產設施所在地中國大陸的總體通脹水平提高及年內人民幣（「人民幣」）升值的聯合影響，惟此影響由於售予電器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客戶的高利潤產品銷售組合（主要有歐洲及亞洲市場）增加而部份抵銷。儘管受經營環境所限制，本集團仍透過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實現營運開支輕微增加及錄得融資成本大幅降低。

在不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聯營公司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資本收益的情況下，本年度扣除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主要因本集團訂立的遠期合約而產生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達201,846,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86,464,000港元。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5,351,000港元。

業務回顧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

本集團在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方面取得理想的增長，此分部收入由去年的944,465,000港元增加約151,668,000港元或16.1%至1,096,133,000港元。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在美國市場推出了新一代的空氣質量產品、家居自動化產品及空調產品的電子控制裝置的銷售增加以及「Salus」品牌產品銷售的強勁增長。

於本年度內完成收購Salus Controls Plc的其餘少數股東權益後，本集團加強在歐洲市場推廣自有「Salus」品牌的力度，同時擴充銷售團隊以拓寬分銷渠道。在設計創新、品質一流及價格吸引的策略指引之下，「Salus」品牌產品在英國及德國市場深受客戶歡迎。該等區域內，專業批發商及裝置商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不斷增加。為把握該分部的增長機遇，本集團持續對「Salus」品牌進行多元化發展，以增強品牌認知度及加強市場滲透。

電器控制裝置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電器控制裝置業務錄得雙位數字增長，銷售額由去年的775,541,000港元上升約85,213,000港元或11.0%至860,754,000港元。收益增長乃由於歐洲市場若干電器客戶的控制裝置銷售增加。本集團已策略性終止經營低利潤產品，並集中開發高附加值產品。得益於本年內推行成本改善計劃，該策略成功推動分部的盈利能力提升。

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

本集團的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分部取得顯著的銷售增長，銷售額由去年的282,997,000港元增加約34,191,000港元或12.1%至317,188,000港元。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利潤較高的商業廣播及工業設備產品銷售增加。

展望

展望將來，由於中國大陸經營環境仍然嚴峻，未來一年本集團將面臨挑戰。中國大陸原材料、勞工及能源成本提高，整體通脹加劇，加上人民幣持續升值，為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生產業務帶來成本壓力。美國市場預期將會持續疲弱，並將拖累全球經濟增長。嚴峻的市況將加速電子控制裝置行業的整合，競爭力較低的企業將遭到市場淘汰。

利用不斷創新的設計、研究及開發能力、先進的技術平台、強大的渠道及經營效率，本集團對自身的競爭力仍充滿信心。本集團將加大投入，透過提高價格並持續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改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已實施產能改善計劃，透過建立自動化專門小組及外判團隊以管理成本增長。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在歐洲及亞洲的市場覆蓋率。本集團已成功將「Salus」品牌打造為歐洲增長最快的溫度控制裝置產品專業品牌。隨著品牌產品在歐洲市場實現良好開端，本集團會將此成功模式引入中國大陸、印度、東南亞等亞洲市場及澳洲／紐西蘭，推動品牌業務持續增長。

本集團認為，鑒於石油、天然氣及電力等傳統資源價格不斷攀升，能源管理及可再生能源市場存在廣闊的增長前景。此外，全球對節約能源和環境保護的意識不斷提高，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更嚴格的標準及指引陸續推出，促使客戶使用智能能源解決方案，以改善能源效率、降低能源成本。無線技術在能源管理及家居自動化中的應用是一個極具潛力的新興市場。作為智能能源業務的全球領先品牌，本集團已佔據有利位置，其智能能源產品已在全球範圍內率先獲得ZigBee Alliance認證。作為電子控制裝置及自動化行業的領先企業，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加大研發力度，拓展與知名大學的策略聯合，開發家居及商用太陽能熱水系統Salus Solar Thermal Systems以及Nortus家居自動化系統等可再生能源產品。

展望未來，品牌業務將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點，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收入來源及高利潤率，實現長期可持續性業務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可提升技術實力及拓展品牌分銷渠道，以進軍新市場的適當收購機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568,819,000港元，當中大部份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18,002,000港元則以人民幣計值。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及平均存貨週轉期分別為53.3日和61.5日。總括而言，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穩健的流動比率於1.87。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268,954,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265,821,000港元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3,133,000港元，其中228,098,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40,856,000港元則將於一年後償還。上述借款大部份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釐定。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928,898,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為299,865,000港元（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扣除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故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現金淨額狀況維持穩健，與年內產生的強勁經營現金流入淨額228,762,000港元基本一致。

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買賣乃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較低。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設施的若干製造及營運費用乃以人民幣計值。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香港一家持牌銀行訂立遠期合約，以緩解人民幣升值的相關風險。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55,881,000港元，其中約50,464,000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遞延開支，2,665,000港元及102,752,000港元分別用於收購Salus Controls Plc的少數股東權益以及投資AEHK並償還其股東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完成向Salus Controls Plc少數股東收購45%股權，因而將其於Salus Controls Plc的股權增加至100%。Salus Controls Plc主要於歐洲市場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的「Salus」品牌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完成收購AEHK全部股權，AEHK擁有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全部股權。AEHK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推廣空調器、主要電器及工業以及按摩池及泳池產品的電子控制裝置，並已建立覆蓋歐洲、亞洲、中東及澳洲的廣泛客戶網絡。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成立合資企業的已簽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及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的已授權但未訂約資本承擔分別為12,788,000港元及5,038,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主要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簽約但未撥備之承擔為2,191,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4,900名全職僱員。每年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購股權計劃下未行使的購股權合共為3,048,000份。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發行新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發行股份)而所得的款項，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69,419,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列的用途。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6,250,000港元用於策略業務合併及收購、約5,614,000港元用於擴展分銷網絡、約44,176,000港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約44,176,000港元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結餘以短期存款形式存放於若干香港的金融機構及持牌銀行。

業務夥伴及客戶

我們致力以誠信及道德的營商手法，與業務夥伴建立並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為提升客戶的忠誠度及滿意度，我們注重維持高質量標準及改善產品設計以提高產品的可靠性。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致力實現包括零缺陷在內的品質目標，並不斷改善產品質量以超越客戶的期望。作為取得ISO 9001/9002及QS 9000認證的製造商，我們在整個產品生命週期內堅持全面質量管理，並為我們的員工提供培訓令其了解我們的品質承諾，成為全面質量解決方案的一部份。

本集團於過往多年一直獲得客戶頒發多個獎項，肯定了我們追求卓越，超越客戶期望的努力。此外，我們的「Salus」品牌產品贏得兩項工業大獎，包括獲得英國專業電氣技師及裝置商雜誌(Professional Electrician and Installer Magazine)頒發二零零七年度最佳產品獎(2007 TOP PRODUCTS AWARD)以及於德國漢諾威展覽會榮獲The INDUSTRIEPREIS 2008工業獎。此等獎項證明本集團快速發展成為備受尊崇的全球電子控制及能源管理專家，所提供的產品安全、可靠、環保，獲得專業人士的信賴。

僱員

本集團實行平等機會政策，以保證員工福利及滿意度。我們具備安全的工作環境，並為員工提供安全培訓、定期體檢、醫療保險以及如禽流感等重大健康問題的最新資訊。我們亦追求開放、互敬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之間進行交流與合作。為增強團隊精神及推進香港與中國大陸員工間的聯繫，我們定期組織多姿多彩的文娛活動及部門聚會，並邀請不同地區的員工參與其中。本年度，我們繼續參與了香港外展訓練學校舉辦的「衝勁樂」活動，並組織各類社交活動如同樂日及籃球比賽等。

社群

本集團竭力提升其對經營所在社群的承諾。我們一直積極為年輕人創造學習機會及關懷弱勢群體，以縮小社會差距。

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起獲授「商界展關懷公司」稱號，並一直積極參與社群服務及社會志願活動以及各類贊助及捐贈，與社會建立更為緊密的聯繫。本年度，我們與香港聖公會聖基道兒童院及本地若干大學及中學合作，為學生組織實習及技能拓展計劃，幫助學生獲取實際工作經驗，並實現職業目標。

我們持續鼓勵員工參與社群服務及慈善活動，藉以建立社會責任感以及良好的公民意識。過往一年，我們為香港聖公會聖基道兒童院所組織的「新來港人士服務」活動提供援助，其中包括與新來港兒童及其家長一同參觀音樂農莊並舉行中國農曆新年派對，以培養融入社會的群體意識。我們亦探訪了黃大仙長者綜合服務中心，為長者帶來我們的關懷。

環境

本集團對環境保護、資源保護及可再生材料的循環利用持負責及關懷的態度。我們遵循有關環境保護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持續投入，力求將產品開發及生產過程對環境的有害影響降至最低。我們的環境政策團隊會進行嚴格的審查，以確保履行承諾，並符合各項環境指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76歲

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歐陽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的父親。彼與其他方於一九七四年共同創立本集團，並就任行政總裁一職至二零零三年。歐陽先生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稱華南理工大學），主修結構工程。歐陽先生於電子業的生產業務、產品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創立本集團前，歐陽先生曾在中國鐵道部任設計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三年一月期間，彼在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現稱捷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下稱「捷和集團」）任職，在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任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的擠壓廠副廠長，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九月出任捷和貨箱有限公司（乃由捷和集團與另一方成立，現已結業）的項目經理，負責籌備設立新生產廠房及所有設備之有關工作，於一九七零年九月，歐陽先生獲正式晉升為捷和貨箱有限公司的廠長，任職至一九七三年一月彼離開捷和集團為止。彼其後建立本集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設立的香港新產品獎。歐陽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至二零零三年一直領導本集團擴展業務，並為集團取得許多主要客戶支持。彼現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首席營運司及高級管理層的顧問，並就管理事宜提供指引。

歐陽伯康，40歲

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兒子。歐陽先生負責發展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業務計劃。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以優等成績獲哈佛大學頒授經濟及東亞研究學士學位。歐陽先生自畢業後加入本集團，為其現任職位吸取所需經驗。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並於二零零三年成為香港青年工業大使。除了其業務興趣外，歐陽先生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包括出任青年總裁會分部主席、港美中心副主席、聖保羅男女中學新里程籌款運動副主席、外展訓練學校信託成員、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成員及香港貿易發展局電子家電諮詢委員會委員。

蔡寶兒，41歲

蔡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營運司、合資格會計師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蔡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所有營運及一般管理事務。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企業發展及規劃部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及二零零五年五月分別成為本集團的首席營運司及董事。蔡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蔡女士畢業於香港大學，分別於一九八九年及二零零二年獲頒社會科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及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工程碩士學位。蔡女士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家國際會計師行及數家香港上市公司任職。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46歲

甘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數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倫敦其中一家會計師行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現任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的破產制度，甘先生具有合適經驗及資格擔任實行及管理個人自願財務安排的代名人。甘先生於納斯達克上市公司IONA Technologies PLC擔任顧問，並為製造及投資控股公司祥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甘先生亦為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委員小組成員。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Arvind Amratlal Patel，67歲

Patel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現已退休。彼於數家美國公眾及私人製造公司累積40年經驗。繼獲頒印度巴羅達The Maharaja Sayajirao University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後，Patel先生移居美國進修學業。彼於一九六六年於Culligan International展開其專業生涯，於若干小型公司任職後，彼於一九七一年重返Culligan International管理層任職，與此同時，彼獲Loyola University Chicago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隨後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該公司為電機電子產品的國際生產商。於Intermatic Incorporated在任的二十年間，Patel先生擔任數個行政職位(包括總裁及營運總監)，並至二零零五年退休。除管理層職位外，Patel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退休期間獲選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及中國一家合資生產公司Intermatic-A.T.C.的董事會。Patel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47歲

王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並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合夥人。王先生於香港及英國接受教育，擁有處理民事訴訟之豐富經驗，主要處理商業性、人身傷亡、銀行及行政法之民事訴訟案、企業收購、跨境合作項目及處理居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之大型物業轉移項目等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擔任暫委審裁官，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上訴委員會委員及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王先生從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起於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公司「首華金融控投有限公司」（前稱「國際金融社控股有限公司」）擔任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56歲，BBS，JP

陸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退休銀行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30年豐富經驗。陸先生自一九七五年起於恒生銀行任見習行政主任，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擔任副總經理的私人助理。陸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出掌該銀行的財務監理，於一九九四年晉升為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至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榮休。至於陸先生的其他董事職務，彼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該兩家公司於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九倉電訊有限公司、安盛保險有限公司、柏偉（亞洲）按揭保險有限公司及八達通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職方面，陸先生為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乃政府擁有）之非官方董事。陸先生現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兼司庫、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及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過去陸先生亦曾出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擴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諮詢委員會以及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之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為第一屆特區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主修統計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彼為香港銀行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勳章，以嘉許彼在公共事務所作出的貢獻。陸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Patrick Thomas Siewert，52歲

Siewert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Siewert先生現任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的董事，並於其操守及利益衝突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擔任職務。彼現為凱雷集團的高級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凱雷集團之前，Siewert先生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曾任可口可樂公司的高級顧問、其東南亞和環太平洋集團的總裁及營運總監，及其東南亞集團的總裁。Siewert先生自一九七四年開始至二零零一年於全球各地不同部門（包括銷售管理、市場推廣、財務、品牌管理、業務規劃及一般事務管理）擔任職務（包括大中華區主席及Kodak Professional高級副總裁及總裁）。Siewert先生於羅徹斯特理工大學修讀圖像科學、商業及服務管理，並獲艾姆赫斯特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獲羅徹斯特理工大學頒授服務管理理學碩士學位。過往彼曾任US-ASEAN Business Council、US-Hong Kong Business Council、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及香港美國商會理事會之董事。彼亦為香港青年總裁組織、World Presidents' Organization, Hong Kong及CEO Organization的成員。Siewert先生榮獲不同獎項及聯合國IPC終生成就獎。Siewert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Steven Julien Feniger，49歲

Feniger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Feniger先生於採購、製造及零售業方面積逾多年國際經驗，目前以香港作為基地。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底，彼終止受僱並自行創業，現為55Consulting之董事，業務涉及為公司提供服務以提升公司於亞洲採購的能力。目前Feniger先生亦出任SSPartner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董事及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倫敦證交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Fenig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出任雅登實業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Feniger先生曾任林麥集團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帶領林麥集團有限公司成功於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公開招股。Feniger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Warnaco Inc.前任全球採購高級副總裁，彼當中負責三項獨立亞洲區業務（採購、生產及零售）的策略管理。彼曾於Marks & Spencer Plc任職數年。Feniger先生持有曼徹斯特科技大學管理科學學士學位。除經營其業務外，Feniger先生亦為青年總裁組織的活躍成員，並為Hong Kong Membership Committee的成員。Feniger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Billy Gene Patton，56歲

Patton先生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師。彼負責本集團財務架構及財資運作的總體管理，並負責全球收購活動的識別、評估及磋商。Patton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企業財務、業務發展及併購活動等領域積逾25年經驗，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加盟我們之前曾任多家國際性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副總裁。Patton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取得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

夏煒樑，50歲

夏先生為本集團的研發部副總裁。彼為特許工程師(CEng)，英國皇家特許計量及控制學會，英國工程技術學會及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會員，並於工程及研發方面積逾20年工作經驗。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香港及新加坡多家電子公司(包括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研發部高級管理人員。夏先生獲香港城市大學電子系統設計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工程院院士銜及高級文憑。

陳志明，56歲

陳先生為本集團的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負責集團旗下電器控制裝置業務的整體管理。自二零零八年三月，陳先生的職責增至集團旗下之供暖、通風及空氣調節業務及商業、工業及醫療業務。陳先生於營銷及市場推廣以及一般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彼過往曾於Emerson Electric擔任高級職位，專責亞洲區其中一個部門的營銷及市場推廣及營運等事務。陳先生獲美國史丹福大學及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行政管理證書，以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管理文憑及機械工程證書。

岑定基，47歲

岑先生為本集團布吉生產設施的營運副總裁。彼自二零零零年起加入本集團，負責管理布吉生產業務的相關事宜，及監管本集團廠房及生產設施的擴展計劃及規定。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王氏港建科技有限公司任職八年，離職前任助理總經理。彼於本集團控制產品的生產、監管及技術支援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岑先生於一九八四年自香港理工大學畢業，獲頒授生產及工業工程高級文憑。

藍顯賜，44歲

藍先生是本公司的財務部副總裁。藍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是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藍先生在香港理工大學畢業，取得管理會計學專業文憑及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在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前，他已有超過十八年財務、審計及會計工作經驗，並曾於一所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工作。

Phillip John Stevens Cox，62歲

Cox先生為金寶通有限公司之品牌貨品部總裁，其包括本集團於美國的全資附屬公司CT Global Inc.及本集團於歐洲的全資附屬公司Salus Controls Plc及Salus Controls GmbH。Cox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One For All」及「SALUS」等品牌業務的表現，以及為本集團於北美、歐洲及亞洲的分銷及市場推廣業務提供策略性指引。Cox先生於一九六六年獲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頒授學士學位。Cox先生曾涉足多個界別，包括工商界及消費者市場，並曾管理北美、歐洲及亞洲等公司之不同業務單位。

林淑賢，44歲

林女士為本集團企業發展及規劃部總經理。林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任職市場推廣主管，並於二零零四年擢升至電器控制裝置分部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一月開始接手本集團的企業計劃，包括精益生產及供應鏈管理等，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成為企業發展及規劃部總經理。林女士於製造工程、經營管理、供應商及原料管理、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積逾19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獲澳洲西悉尼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Tan Bak Chai，45歲

Tan先生為本集團梅林加工廠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名下東莞廠房之營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集團，負責該兩所廠房之整體管理。Tan先生於工程、市場推廣及營銷以及生產業務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曾於多家跨國公司如Plexus, Jabil Circuit及Trane擔任不同要職。彼於一九八六年獲馬來西亞科技大學頒授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零年獲澳門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羅卓就，47歲

羅先生為本集團物料及物流管理分部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在深圳的所有物料相關工作，包括處理PMC、採購、倉庫及報關等事務。羅先生於物流和供應鏈管理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曾於RT Sourcing及多間有名的製造業公司擔任不同要職。彼於二零零三年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科技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何惠霞，44歲

何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能源科技部總經理及Salus Technology集團亞洲營運部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智能產品業務的整體策略及發展以及歐洲「SALUS」品牌業務的新產品供應及發展。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王氏港建科技有限公司的營銷及項目管理經理，並任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中兩家附屬公司的營銷及市場推廣經理。何女士於一九八八年自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為香港城市大學）畢業，獲授商科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獲悉尼University of Technology頒授商業碩士學位。

王嘉鳴，42歲

王先生為本集團位於香港家居控制裝置分部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家居控制裝置產品的營銷及技術部分的整體管理。王先生於市場推廣、營銷、項目管理及工程方面積逾十七年經驗。彼曾於香港飛利浦任職超過十二年，其間在元件和消費類電子分部擔任不同要職。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頒授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曾強，40歲

曾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八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市場總監，現為家電控制部總經理，負責管理有關家電控制之業務。曾先生具有超過十八年銷售及市場管理之經驗，當中包括工商產品之亞太區域市場管理工作，並曾於不同跨國企業如美國3M及美國艾默生擔任區域主要職務。彼在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澳門東亞大學（現易名為澳門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後亦在二零零零年於香港公開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此外，曾先生早於一九九四年考獲英國特許市務學會之市場學深造文憑，並於一九九八年榮獲亞太市場拓展聯盟頒發認許市務師資格。

孫玉蒂，42歲

孫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秘書。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董事。孫女士為特許秘書，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除本公司外，孫女士至今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專業秘書服務。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此報告連同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的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控制產品。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等節內。

董事會決議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建議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或前後向該等名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28港元。經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2港元及上述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股息總額為0.050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有權獲派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以及有資格出席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內及財務報表附註31。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金額約為458,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金額(不包括擬派末期股息23,240,000港元)為779,549,000港元。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供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令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
蔡寶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黃英豪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6(3)條，王俊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董事會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填補黃英豪先生辭任所產生的空缺，將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此外，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伯康先生、甘志超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將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

上述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獨立性確認函

本公司已接獲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自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起計，至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協議為止。

本公司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現有委任函(王俊光先生除外)的當前期限均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王俊光先生之委任函的當前期限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其獲委任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均可由任一方經提前兩個月發出書面通知而予終止。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擬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者外，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期間仍然生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為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董事履歷亦可於本公司網站獲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概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38(d)。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500,000 (附註)	42.46%

附註：此等股份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實益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與歐陽伯康先生分別持有67.66%及32.34%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且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該等權益之權利獲授出或行使。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30有關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所披露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在本年度內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352,500,000 (附註1)	42.46%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352,500,000 (附註2)	42.46%
Crystalplaz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3,500,000 (附註3)	16.08%
Little Veni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2,500,000 (附註3)	6.32%
梁綺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86,000,000 (附註3)	22.40%
香立智先生	配偶權益	186,000,000 (附註4)	22.40%
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2,136,000 (附註5)	5.08%

附註：

1. SPG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2,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此等股份由Crystalplaza Limited及Little Venice Limited分別擁有133,500,000股及52,500,000股。上述兩家公司均由梁綺莉女士全資擁有。
4. 香立智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梁綺莉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186,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5. 此等股份由Martin Currie Inc.及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分別擁有18,176,000股及23,960,000股。上述兩家公司均為Martin Currie Ltd.的受控制法團，而Martin Currie Ltd.則為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之受控制法團。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的董事除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登記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予發行總數為3,648,000股的購股權。概無本公司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的詳情。

購股權數目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於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注銷	於本年度 失效			
僱員總計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	1,216,000	—	(140,000)	1,076,000	二零零八年 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	1,216,000	—	(140,000)	1,076,000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	1,216,000	—	(140,000)	1,076,000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總計：		—	3,648,000	—	(420,000)	3,228,000		

附註：所授購股權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日期止。

於緊接發售日期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1.70港元及1.50港元。

管理合約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佔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採購額及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16%
- 五大客戶合計： 46%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低於本集團採購額的30%。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超過5%以上股本者）並無於上述主要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其彼等各自聯繫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名為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及本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名為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準則、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詳述的關連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金德精密五金」）進行下列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下列為須按照上市規則作出披露的交易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金寶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金德精密五金就有關本集團從金德精密五金購買金屬及相關零件訂立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同意一項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條款，即提供予本集團的材料所依附的條款（包括價格）須不遜於提供予第三方的條款（經考慮所規定的材料的性質、重量及種類）。

由於金德精密五金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Marcus-Plus International Ltd.（本公司持有其餘60%的權益）的主要股東（持有40%權益），故此金德精密五金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下的交易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按照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下的購買價值預期分別不超過3,800,000港元、5,130,000港元及6,670,000港元。

聯交所向本公司授予豁免，就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下的交易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7條的公告規定，條件為不能超出上述的年度上限，而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其他規定。

於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中的交易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價值為305,000港元。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及確認，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交易乃(i)於本公司的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ii)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或向本集團提供不遜於提供予第三方的條款；及(iii)按照金德精密五金協議的公平合理條款，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訂立。本公司的核數師亦確認，金德精密五金協議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交易(i)已取得董事會的批准；(ii)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而訂立；及(iii)並無超出5,130,000港元的年度上限。

足夠公眾持股水平

根據在本年報刊發日期可以得悉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水平。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彼等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對本集團作出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企業價值及投資者信心與權益而言非常重要。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採取積極主動的方式，以鞏固其企業管治常規。其基礎是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及提升其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於回顧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本公司適合其業務開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此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本公司的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A. 董事會

A.1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控，其職責為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本公司達成提高股東價值的目標，並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所有董事始終均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定，作出客觀決定並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為本公司所有重大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和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高級管理層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每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行政總裁領導。董事會已將一系列職責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依照董事會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對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指揮、制定及監察生產和營運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及監察監控制度。董事會亦獲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轉授，上述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取董事會的批准。

A.2 董事會的構成

董事會目前共由九位成員組成，有三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任命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有一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具備適當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建議最佳常規，其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本公司網址刊登其董事及說明彼等職責及功能的更新名單。

所有董事列表(按分類表示)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作出披露。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相互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予以披露。

董事會的構成已兼顧平衡適應本集團業務要求及作出獨立判斷所需的技能與經驗。每位執行董事根據其專業知識監督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領域。非執行董事有充分的能力和人數，其意見具有影響力，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應邀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指引作出了各種貢獻。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本公司全力支持在董事會層面清楚區分上述兩項職責，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僅集中於單個人士。目前，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履行對董事會的經營管理責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均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上一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呈列。

A.4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免任的程序及過程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該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一節。

本公司每位執行董事均與公司簽訂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起首個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明確規定委任期。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光先生除外）的任期均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俊光先生目前的任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委任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

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填補空缺及增加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的重新選舉。

A.5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每位新獲委任董事，包括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委任的王俊光先生，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並充分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此等入職培訓一般將輔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廠址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談。

本公司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改變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除此之外，本公司已向其董事發出由香港公司註冊處所編製的「有關董事責任的非法定指引」的最新版本，並鼓勵董事閱讀該指引，以瞭解董事一般責任及於履行職能與行使權力時須具備之謹慎、技巧與勤勉標準。

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資訊及專業發展。

A.6 董事會會議

A6.1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安排一般會事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使其出席會議。除此之外，定期董事會會議將至少提前14天作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一般情況下亦會作出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連同通知送呈所有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提出其他商討事項列入有關議程。

每次董事會會議至少3日前向所有董事寄發董事會文件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便董事於必要時瞭解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行政總裁、營運總監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層一般情況下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有關記錄。每次會議後通常於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記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目前的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處理。章程細則載有有關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A.6.2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以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表現以及其他相關事項。除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亦於本年度就黃英豪先生辭任及委任王俊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舉行一次額外會議。每位董事於此五次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定期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及次數	其他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及次數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4/4	1/1
歐陽伯康先生	4/4	1/1
蔡寶兒女士	4/4	1/1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3/4	1/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4	0/1
黃英豪先生(附註1)	1/3	0/1
王俊光先生(附註2)	1/1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4/4	1/1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4/4	1/1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4/4	1/1

附註：

- 黃英豪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於其辭任之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
- 王俊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其獲委任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

除上述董事會會議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由於此等董事會會議乃關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經營，故此等會議僅有本公司三位執行董事出席。

A.7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職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每位董事獲發一份自訂守則。本公司已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

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就王俊光先生而言，為獲委任之日）起至本年報日止期間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規定的標準。黃英豪先生亦已確認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至其辭任之日止期間內彼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

此外，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止期間內，概無得悉任何本集團僱員違反自訂守則之情況。

B.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名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已於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computime.com）刊登並可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回報彼等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舉行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實務、流程及安排（在可行的情況下）與載於上文A.6.1之董事會會議一致。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可在適當情況下，經作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包括五位成員，兩位執行董事，名為歐陽和先生及蔡寶兒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名為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因此，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歐陽和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亦會負責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有關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而定。

人力資源部負責蒐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薪酬組合之推薦建議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政策並就此提出建議；
- 採納薪酬審批程序及過程；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此提出建議；
- 就本集團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及花紅提出建議；及
- 審閱載於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

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8。

上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 次數
歐陽和先生(主席)	2/2
蔡寶兒女士	2/2
陸觀豪先生	2/2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2/2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2/2

B.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五位成員，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名為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以及兩位非執行董事，名為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彼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於提呈董事會之前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報告並審議本集團財務主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尋常項目；審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外聘核數師的聘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系統。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或高級管理層已舉行四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佈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相關審核結果；
- 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與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有關報告；
- 就成立內部審核小組提出建議及審議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

- 根據上市規則審閱及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及
- 審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工作範圍、核數師費用及聘任條款及續聘核數師建議。

本公司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條件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篩選、委任、辭退或解聘外部核數師並不存在意見分歧。

上述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 次數
陸觀豪先生(主席)	4/4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4/4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4/4
甘志超先生	3/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4

B.3 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共包括三位成員，一位執行董事，名為歐陽伯康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名為陸觀豪先生及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因此，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歐陽伯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建議董事會的組成，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物色合資格的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提名準則、程序及過程的備忘錄，以為董事會評估及挑選董事人選提供正式、經審慎考慮及具有透明度的程序。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照擬任人選的技術、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入時間、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有關法律規定及規例，進行篩選程序。本公司的人事部門將提供協助，並可於必要時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篩選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及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平衡成員的專長、技能及經驗，適應本集團業務的需要；

- 評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的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考慮及建議委任王俊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填補黃英豪先生辭任產生的空缺。

根據章程細則第86(3)條，王俊光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此外，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伯康先生、甘志超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將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上述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提名委員會建議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上述四位退任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該等退任董事詳細資料的本公司通函將與本年報一併寄發。

上述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 次數
歐陽伯康先生（主席）	2/2
陸觀豪先生	2/2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2/2

B.4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擔任此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直屬於董事會的一般管理委員會，致力於提升業務決策的效率。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策略計劃的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的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業務的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十四次執行委員會會議，本公司的三位執行董事均已出席所有該等會議。

C. 董事就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審。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在整體上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亦須負責維持足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資產。董事會已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審閱。審閱包含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於回顧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就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及有效性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包括成立內部核數團隊監督內部監控制度、促進有效及高效的營運、確保財務申報的可靠性並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該內部核數團隊須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及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並在發現偏離情況及已識別風險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及提出應對措施。

E.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申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以及其相應酬金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516
非核數服務	
(i) 稅務服務	770
(ii) 盡職調查及其他顧問服務	754
(iii) 有關本公司中期報告的所需服務	110

F.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深信，保持透明度與及時披露公司資料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有利其深入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就發展及維持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的持續性投資者關係而言，亦至關重要。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computime.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以供公眾人士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更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致函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或發送電子郵件至：hq@computime.com。本公司將對查詢作出詳盡、及時的回應。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的溝通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解答問題。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上述所有主席均出席，且大會以英語及粵語雙語進行。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對話，以便其緊貼本集團的發展。

G. 股東的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將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

此外，章程細則已載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決議案的權利及程序，此等權利的詳情亦納入交予股東的所有通函，並將於必要時在股東大會進行時加以解釋。

為提升本公司的好管治常規，董事會主席根據章程細則行使其權利，以投票方式表決所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結果在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及刊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43至107頁的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而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工作，從而獲得合理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包括進行若干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採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本核數師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的相關內部控制，以設計合適的審核程序，而並非為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	2,274,075	2,003,003
銷售成本		(1,909,321)	(1,662,650)
毛利		364,754	340,35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5,988	64,9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656)	(79,638)
行政開支		(143,012)	(131,351)
其他經營開支		(41,413)	(6,145)
融資成本	6	(13,426)	(20,121)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4,765	2,239
除稅前溢利	7	117,000	170,288
稅項	10	(11,695)	(12,101)
年內溢利		105,305	158,18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	105,351	153,185
少數股東權益		(46)	5,002
		105,305	158,187
股息	12	41,500	81,48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12.7港仙	21.6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7,462	175,167
商譽	15	38,164	1,744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6	31,412	17,27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9,376	5,6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7,119	200,500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55,306	386,567
應收貿易賬款	20	471,724	406,7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2,538	34,231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18	6,827	18,060
可收回稅項		160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568,819	539,206
流動資產總值		1,535,374	1,384,84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3	434,978	337,5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4	116,206	98,337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228,098	252,837
衍生金融工具	26	34,358	—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160
應付稅項		8,417	8,365
流動負債總額		822,217	697,278
流動資產淨值		713,157	687,5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待續)		980,276	888,068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續)		980,276	888,068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40,856	20,577
遞延稅項負債	28	9,631	5,006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487	25,583
資產淨值		929,789	862,485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83,000	83,000
儲備	31	822,658	746,627
擬派末期股息	12	23,240	31,540
少數股東權益		928,898	861,167
		891	1,318
權益總額		929,789	862,485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購股權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股息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附註29)	(附註29)	(附註31(a))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	3,072	355,257	31,540	861,167	1,318	862,485
外匯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11,530	—	—	11,530	—	11,530
本年度溢利	—	—	—	—	—	105,351	—	105,351	(46)	105,305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11,530	105,351	—	116,881	(46)	116,835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33	—	—	—	—	—	—	—	(381)	(381)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30	—	—	650	—	—	—	650	—	650
已付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31,540)	(31,540)	—	(31,540)
已付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18,260)	—	(18,260)	—	(18,260)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	(23,240)	23,240	—	—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650	14,602	419,108	23,240	928,898	891	929,78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外匯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股息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附註29)	(附註29)	(附註31(a))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	—	1,879	(94)	283,552	15,000	300,337	—	300,337	
外匯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3,166	—	—	3,166	38	3,204	
本年度溢利	—	—	—	—	153,185	—	153,185	5,002	158,187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3,166	153,185	—	156,351	5,040	161,391	
資本化發行	29(e)	60,000	(60,000)	—	—	—	—	—	—	
股份發行	29(f)	23,000	501,400	—	—	—	524,400	—	524,400	
股份發行的開支	—	(54,981)	—	—	—	—	(54,981)	—	(54,98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33	—	—	—	—	—	—	598	598	
已付予一位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4,320)	(4,320)	
已付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15,000)	(15,000)	—	(15,000)	
已付二零零七年特別股息	12	—	—	—	(35,000)	—	(35,000)	—	(35,000)	
已付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14,940)	—	(14,940)	—	(14,940)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2	—	—	—	(31,540)	31,540	—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3,072	355,257	31,540	861,167	1,318	862,485	

* 此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綜合儲備為822,65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746,627,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17,000	170,28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12,587)	(33,506)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5	—	(10,0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5, 7	618	(9,66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7	34,358	—
融資成本	6	13,426	20,121
折舊	7	36,095	29,613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7	—	106
遞延開支攤銷	7	13,554	18,404
其他資產攤銷	7	—	1,276
存貨撥備	7	689	8,56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	135	—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7	650	—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4,765)	(2,239)
		199,173	192,895
存貨增加		(24,603)	(116,435)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42,537	(89,3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264	(5,004)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減少／(增加)		11,233	(8,158)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	3,90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48,547	41,0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減少)		2,096	(20,055)
欠少數股東款項減少		—	(690)
		286,247	(1,804)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286,247	(1,804)
已付香港利得稅		(3,492)	(9,673)
已付中國內地稅項		(4,193)	—
已付股息		(49,800)	(114,940)
已付予一位少數股東股息		—	(4,320)
		228,762	(130,737)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待續)		228,762	(130,7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續)		228,762	(130,73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2,587	33,50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2,184)	(39,1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預付土地租賃款的所得款項		900	18,439
遞延開支增加	16	(27,689)	(17,953)
已收一家聯營公司股息		996	78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665)	(1,146)
收購附屬公司	32	(94,565)	—
出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	11,700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5,500	(15,50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17,120)	(9,363)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9(f)	—	524,400
股份發行的開支		—	(54,981)
新增銀行貸款		46,679	24,279
信託收據及打包放款(減少)／增加		(53,740)	17,080
償還銀行貸款		(20,275)	(28,920)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資本部分		(6,259)	(6,525)
已付利息	6	(12,952)	(19,320)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利息部分	6	(474)	(80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7,021)	455,2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64,621	315,112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02,965	187,767
外幣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1,169	86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8,755	502,9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56,321	139,491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12,498	384,215
銀行透支	25	(64)	(20,741)
		568,755	502,965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7	550,276	511,87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45	1,0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336,854	353,245
流動資產總值		337,199	354,26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4	1,487	2,022
應付稅項		199	—
流動負債總額		1,686	2,022
流動資產淨值		335,513	352,245
資產淨值		885,789	864,12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83,000	83,000
儲備	31	779,549	749,583
擬派末期股息	12	23,240	31,540
權益總額		885,789	864,123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1. 公司資料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

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研究及發展、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2.1 編製及綜合賬目的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算外),並按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均以最接近千位數值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本集團公司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時對銷。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乃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該方法涉及將業務合併成本按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辨識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予以分配。收購成本按於交換日所給予資產、及已產生或承擔的負債之公平值,加收購直接應佔成本的總額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的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採用擴大母公司權益法入賬,即把代價與分佔所收購資產淨值賬面值兩者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若干情況下導致改用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及附加披露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附帶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該準則要求披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以及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程度。該等新披露資料已載入整份財務報表。儘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比較資料已於適當時載入／修訂。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財務報表－資本披露」

該修訂本要求披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本集團在管理資金方面的宗旨、政策及過程。該等新披露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該詮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將適用於下述安排：本集團授出股本工具或產生負債（基於本集團股本工具的價值）作為代價換取貨物或服務，而部份或所有已收到貨物或服務的價值無法明確識別，且看來低於所授出股本工具或所產生負債的公平值。由於本公司僅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所提供可識別服務向本集團僱員發行股本工具，故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附帶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該詮釋規定，評估附帶衍生工具是否須要與主合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入賬的日期，為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訂約方的日期，且僅於該合約發生變更致使現金流量顯著變動方可進行重估。由於本集團並無須要與主合約分離的附帶衍生工具，故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規定，於前個中期期間就商譽、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或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後不得撥回。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就該等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故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f)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該準則規定，僱員獲授本集團股本工具權益的安排，應按股本結算計劃列賬，即使該股本工具乃由本集團向其他人士購買或由股東提供。該準則亦註明涉及本集團內兩個或以上實體的股份付款交易的會計處理方法。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該等交易，故該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 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釐清了「歸屬條件」的定義並確定股份付款安排對手方在「註銷」時的會計處理。

2.3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修訂了業務及業務合併的定義，並就識別一組資產構成的業務新增了附加指引。該修訂亦闡明了收購方如何對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進行分類、指定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其中指明實體如何基於主要經營決策人就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各分部表現而言可獲知的有關實體各組成部份的資料，報告有關其經營分部的資料。該準則亦規定須披露有關分部所提供產品與服務的資料、集團營運所在地區以及來自集團主要客戶的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經修訂，對股權持有人變動的呈列有所影響，並引進綜合收益表。修訂後的準則將會用「財務狀況報表」及「現金流量報表」的標題來取代「資產負債表」與「現金流量表」，並於整份財務報表中就此兩種報表使用上述稱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已經修訂，規定當借貸成本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的收購、建築或生產，則該借貸成本應撥充資本。因本集團目前的借貸成本政策與該經修訂準則一致，故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有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經修訂，新添「非控股股東權益」以取代「少數股東利益」，並規定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出現不致失去控制權的變動時，應列作權益交易。該修訂亦註明實體如何估量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所產生的損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許可一系列實體將其資本確認為權益而非金融負債，並規定分類為權益的可沽售金融工具須作額外披露。修訂本重申，此為對金融負債定義的有限範圍之例外情況，不應就是項規定作出類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規定，公營及私營服務經營權安排的經營者，根據合約安排條款，將建築服務所收取或應收取的代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資產及／或無形資產。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亦涉及業者如何應用目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針對政府或公營機構授予合約以興建用於提供公共服務的基礎設施及／或提供公共服務，就服務經營權安排產生的負債及權利進行入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規定，作為銷售交易一部份授予客戶的忠誠獎勵，應作為銷售交易的獨立組成部份記賬。銷售交易獲得的代價應分配至忠誠獎勵與其他銷售組成部份。分配至忠誠獎勵的金額應參考其公平值釐定，並應遞延至該獎勵被贖回或該負債另行清償為止。

2.3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列明，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如何評估有關定額福利計劃(特別是存在最低供款規定時)未來供款的退款或扣減款額可確認為資產的限額。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與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至今，本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新增或經修改披露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獲益之實體。

本公司收益表所包括之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以外，本集團長期擁有股本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之實體。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於撤銷時，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表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乃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之權益部份。倘若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將會作出相應調整。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日購入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中分佔之權益之差額。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資產，最初按成本值，而其後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以聯營公司為例，商譽計入賬面值，而不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為可識別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商譽 (續)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其減值，倘若有事件或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會出現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每年於三月三十一日對其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而所得之商譽，於收購日被分配到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個或各組之現金產生單元，而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到該等單元或該等單元組。

減值乃根據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組)之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組)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時，確認為減值虧損。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為某個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組)之組成部份，並為被出售之現金產生單元內之業務之組成部份，則在釐定出售該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之業務相關之商譽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根據所出售之業務之相關價值和現金產生單元之保留份額進行計算。

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商譽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之使用價值或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之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元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估計及該項資產特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該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開支項目之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於各報告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所採用之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該人士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間人間接：(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之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
- (b) 該人士為聯營公司；
- (c) 該人士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 (d) 該人士為(a)或(c)項所述人士之直系親屬；
- (e) 該人士為直接或間接受(c)或(d)項所述之任何人士所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或由其擁有重大投票權而受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f) 該人士為離職後福利計劃，乃為本集團或屬於其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日後使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之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
租賃物業裝修	10%–33.3%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3%
工具及機器	10%–33.3%
汽車	10%–33.3%
模具	20%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某一部份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份，而各部份則獨立折舊。

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會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在解除確認該項資產之同一年度於收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報廢之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不定。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檢討。

遞延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之開支只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確定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本集團有意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完成該項目之可用資源量；及是否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所需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之遞延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支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有關產品之商業壽命以直線法攤銷（從產品可供商業生產起一至三年）。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指就特許權協議以特許商標製造產品而收購獨家市場推廣權所產生之有關開支，乃按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攤銷或任何減值虧損列值。其他資產乃按其五年之經濟年期按直線法攤銷。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法定所有權除外）轉讓予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賃。在融資租賃開始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乃按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利息部份除外）一起記錄，以反映購買價及融資費用。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賃年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賃之融資成本在收益表扣除，以按租賃年期給予定期之扣除比率。

透過融資性質租購合同所收購之資產乃以融資租賃列賬，惟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自收益表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可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適用)。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量，如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釐定其分類，並在許可及適當之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以正常情況下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正常情況下買賣是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之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時需要考慮收購時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組成部份之費用。如貸款及應收款項解除確認或出現減值，以及正在進行攤銷，則在收益表內確認收益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可供出售或未分類為任何其他金融資產類別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之非衍生金融資產。經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作為權益之單獨組成部份確認，直至解除確認該投資或直至投資被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之前於權益中申報之累計盈虧將列入收益表。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有關投資減值所引致之虧損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並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轉撥。

當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因：(a)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之變動對該投資項目而言屬重大；或(b)因上述範圍內各種估計值之概率無法合理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而不能可靠計量時，此類證券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以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所採用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乃直接或通過使用備抵賬扣減。減值虧損的數額在收益表中確認。倘未來並無可收回跡象，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撥備則會被撇銷。

在日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此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戶予以撥回。減值虧損日後的任何撥回均於收益表中確認，惟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其於撥回日的攤銷成本。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當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資不抵債或者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以及對債務人產生負面影響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變動）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根據發票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將就此計提減值撥備。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將通過撥備賬目作出扣減。減值債務於被評定為不可收回時取消確認。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而未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將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當時的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一筆款項會自權益轉撥至收益表，數額為該資產的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當時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於收益表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當公平價值出現低於其成本之重大或持久下降，或存在其他減值的客觀證據時，即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計提減值撥備。釐定「重大」或「持久」須作出判斷。此外，本集團會評估股價波動等其他因素。列為可供出售類別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於收益表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將取消確認：

- 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本集團保留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有關現金全額付予第三方；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且：(a)已實質轉讓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實質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如本集團已轉讓自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實質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有關資產的程度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付息貸款及借款）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少數股東款項，以及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交易成本列賬，隨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相關利息支出於收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當負債被終止確認及進行攤銷時，損益在收益表中確認。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後劃分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除非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被劃分為實際對沖工具，否則衍生工具亦被記入持作買賣類別。持作買賣負債的損益乃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中確認之公平淨值之損益不包括此等金融負債收取之任何利息。

倘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項混合式合約可劃分於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惟若嵌入式衍生工具對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或明確禁止將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開入賬則除外。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倘達成以下條件，則可於首次確認後將金融負債指定為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i)該分類抵銷或大幅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損益所導致的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負債為根據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之一組金融負債中的一部分；或(iii)金融負債包括需獨立列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取消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幣波動帶來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合約之日以公平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值再計算。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而公平值倘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不符合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直接計入收益表。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的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下的組成項目而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若折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結算日的現值。隨時間轉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收益表確認，或如所得稅關乎在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在股本確認的項目，則在股本確認入賬。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須按負債法就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計稅數額與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下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如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取得應課稅溢利扣抵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因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下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扣抵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方予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債務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乃基於結算日已經確立或實質採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當存在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收入能可靠地計量時，收入會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亦不得再有實際控制權；
- (b) 工程、處理及測試費用收入，該等收入因本公司已提供相關服務而予以確認；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期期間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方式獲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取得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按二項式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0。於釐定股本結算交易之價值時，並不考慮任何表現條件，惟有關本公司股價之條件（「市況」）（如適用）則除外。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股份付款交易 (續)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將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確認，直至相關僱員全面獲得該獎勵之日期(「歸屬日期」)為止。於各結算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就股本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支出計算至歸屬期屆滿時，為本集團就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該期間在損益賬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該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所確認的累計支出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支出不予確認，惟須視乎市況而歸屬的獎勵(在達成所有其他表現條件後，將視作歸屬而不論有否符合有關市況的條件)除外。

若股本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修訂，則至少確認假設並無修訂條款時的支出。此外，倘若修訂導致以股本作支付的安排總公平值增加或使僱員受惠，則須確認支出，有關金額於修訂當日計算。

倘若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視作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任何尚未確認支出獎勵將即時確認。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為代替獎勵，則相關已註銷及新獎勵將視為上一段所述的原有獎勵之修訂。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有薪假期結轉

本集團根據與其僱員訂立的僱傭合約，按曆年基準向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於結算日仍未動用的該等假期可結轉並由各僱員於下年度動用。有關僱員於年內賺取及結轉的該等有薪年假的預期日後成本，於結算日列作應計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與該計劃的員工制定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是按員工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其須予支付時入賬到收益表。強積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監管的基金內。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的僱主供款會全數歸屬僱員。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其他僱員福利 (續)

退休福利計劃 (續)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員工需參予由一個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需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此中央計劃供款。據此中央退休金計劃條例所規定應付的供款已列入收益表中。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在資產負債表的股本項目中列作保留溢利的一項獨立分配，直至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均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乃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差額均計入收益表。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該等公司的收益表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計入外匯波動儲備。於出售海外實體時，就特定海外實體在權益確認的遞延累計數額將於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入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外幣(續)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對影響報告當日所呈報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減值的情況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就資產減值範圍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該等事件已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日後現金流量現值淨額支持，而有關日後現金流量乃按持續使用資產評估或不再確認；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折算。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以決定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對減值檢測所用現值淨額或有重大影響。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

下文披露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於下個財政年度極有可能會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a)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按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須撥備金額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日後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上述差異將會對上述估計已改變期內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備扣減／撥回造成影響。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各項因素，包括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導致技術或商業過時、或因資產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改變、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資產受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使用等。資產使用年期的估算基於本集團對有相近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得出。倘估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以往估算有差異，將計提額外折舊。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終結日基於環境轉變作出審閱。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續)

(c) 金融資產或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金融資產或商譽是否減值。釐定是否減值時須估計金融資產或商譽所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金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再選擇合適貼現率為該等現金流量計算現值。未來現金流估算及／或適用貼現率的改變將令過往減值撥備估算作出調整。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為38,16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44,000港元)。詳情載於附註15。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部方式呈列：(i)按業務分部之主要分部呈列基準；及(ii)按地區分部之次要分部呈列基準。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根據各業務與其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是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涉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的策略業務單元。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產品；
- (b) 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器控制裝置產品；及
- (c) 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分銷工商業控制裝置產品。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分部歸入，而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分部歸入。由於本集團90%以上資產乃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資本開支的進一步分析。

各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按當時的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

4.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		電器控制裝置		工商業控制裝置		總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96,133	944,465	860,754	775,541	317,188	282,997	2,274,075	2,003,003
分部業績	97,735	103,722	44,931	20,305	27,737	20,160	170,403	144,187
銀行利息收入							12,587	33,506
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13,401	31,44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0,730)	(20,968)
融資成本							(13,426)	(20,121)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4,765	2,239	—	—	—	—	4,765	2,239
除稅前溢利							117,000	170,288
稅項							(11,695)	(12,101)
年內溢利							105,305	158,187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38,927	273,029	371,047	325,235	115,228	69,294	825,202	667,55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203	23,667	—	—	—	—	16,203	23,6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961,088	894,121
總資產							1,802,493	1,585,346
分部負債	20,515	31,580	23,498	29,222	1,072	2,686	45,085	63,48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27,619	659,373
總負債							872,704	722,861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33,614	29,174	12,188	16,172	7,327	12,946	53,129	58,29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102,752	—
遞延開支攤銷	7,216	9,223	3,496	5,085	2,842	4,096	155,881	58,292
其他資產攤銷	—	1,276	—	—	—	—	13,554	18,404
折舊	20,142	15,811	10,452	9,051	5,501	4,751	—	1,27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35	—	—	—	—	—	36,095	29,613
存貨撥備	696	6,007	(240)	1,485	233	1,072	135	—
							689	8,564

4.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地區分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收益資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美洲	1,172,021	1,156,920
歐洲	766,122	593,845
亞洲	312,247	211,205
其他地區	23,685	41,033
總計	2,274,075	2,003,003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後)。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587	33,506
工程費收入	4,406	3,310
處理及測試費收入	5,246	3,318
銷售物料	952	1,722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10,0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	9,667
雜項收入	2,797	3,363
	25,988	64,951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12,952	19,320
融資租賃	474	801
	13,426	20,121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908,632	1,654,086
折舊	14	36,095	29,613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	16	13,554	18,404
本年度開支		17,415	27,190
		30,969	45,594
其他資產攤銷 [^]	16	—	1,276
存貨撥備		689	8,564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	10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33,739	29,4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618	(9,667)
核數師酬金		1,516	1,01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附註8)：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88,999	157,81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31	1,522
未用有薪假期撥備		309	276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650	—
		191,789	159,610
外匯差額淨額 [#]		5,467	6,11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	20	135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	26	34,358	—

* 僱員福利開支110,18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0,177,000港元)亦已計入上文「出售存貨成本」內。

[^] 年內之遞延開支攤銷及其他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內。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可用作扣減未來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的供款款項(二零零七年：無)。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本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1,110	94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150	6,383
花紅*	500	2,4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24
	8,784	9,753

年內，概無訂立有關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零七年：無)。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有權獲取花紅，而花紅乃按董事表現釐定。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1,430	—	—	1,430
歐陽伯康先生	—	3,120	—	12	3,132
蔡寶兒女士	—	2,600	500	12	3,112
	—	7,150	500	24	7,674
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先生	101	—	—	—	101
王俊光先生	24	—	—	—	24
甘志超先生	151	—	—	—	15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317	—	—	—	317
	593	—	—	—	5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174	—	—	—	174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169	—	—	—	169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174	—	—	—	174
	517	—	—	—	517
	1,110	7,150	500	24	8,784

8.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		花紅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及實物利益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1,430	—	—	1,430
歐陽伯康先生	—	2,665	1,400	12	4,077
蔡寶兒女士	—	2,288	1,000	12	3,300
	—	6,383	2,400	24	8,807
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先生	120	—	—	—	120
甘志超先生	120	—	—	—	120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66	—	—	—	466
	706	—	—	—	7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120	—	—	—	120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60	—	—	—	60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60	—	—	—	60
	240	—	—	—	240
	946	6,383	2,400	24	9,753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分別包括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董事。有關董事酬金的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8。其餘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非董事、本年度最高薪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275	5,184
僱員購股權福利	10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24
	5,420	5,208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3
	3	3

於本年度，最高薪非董事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收益表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已納入上述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薪酬披露。

10. 稅項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七年：17.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當時稅率計算。

10. 稅項 (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前稱以萊特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自扣除承前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為期兩年有權享有全數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其後三年則獲授50%稅務減免。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分別為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第三及第四個盈利年度，因此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該等年度享有50%稅務優惠，而由於本年度為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之首個盈利年度，因此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獲全數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下調至25%。此外，對於享受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優惠稅率將在未來五年內獲逐步調高直至取消。因此，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須按9.0%之稅率繳交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七年：7.5%)。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5,532	9,239
即期—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1,663	2,862
遞延(附註28)	4,500	—
本年度的總稅項支出	11,695	12,10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稅項(續)

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所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開支的對賬，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香港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86,944		30,056		117,00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5,215	17.5	9,918	33.0	25,133	21.5
特定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	—	—	(8,624)	(28.7)	(8,624)	(7.4)
聯營公司應佔盈虧	(834)	(1.0)	—	—	(834)	(0.7)
來自毋須課稅的經營淨溢利	(3,907)	(4.5)	—	—	(3,907)	(3.3)
毋須課稅收入	(2,203)	(2.5)	—	—	(2,203)	(1.9)
不可扣稅開支	1,761	2.0	369	1.2	2,130	1.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0,032	11.5	1,663	5.5	11,695	10.0

	二零零七年					
	香港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136,720		33,568		170,288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3,926	17.5	11,077	33.0	35,003	20.6
特定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	—	—	(8,560)	(25.5)	(8,560)	(5.0)
聯營公司應佔盈虧	(392)	(0.3)	—	—	(392)	(0.2)
來自毋須課稅的經營淨溢利	(6,572)	(4.8)	—	—	(6,572)	(3.9)
毋須課稅收入	(9,318)	(6.8)	—	—	(9,318)	(5.5)
不可扣稅開支	1,595	1.2	345	1.0	1,940	1.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9,239	6.8	2,862	8.5	12,101	7.1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50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3,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應佔聯營公司盈虧」內。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綜合溢利中包括70,816,000港元溢利(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91,209,000港元), 並已計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附註31(b))。

12. 股息

本年度應佔股息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特別股息 [#]	31(b)	—	35,000
中期—每股普通股0.022港元 (二零零七年: 0.018港元)	31(b)	18,260	14,940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0.028港元 (二零零七年: 0.038港元)	31(b)	23,240	31,540
		41,500	81,480

本年度擬派的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及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內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38港元	31,540	—
	31,540	—

[#]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前向當時的股東派發特別股息35,000,000港元。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105,3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153,18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3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 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709,315,000股)計算。

由於年內已授出及未行使購股權對年內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 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由於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具攤薄影響之事件, 故並無呈列該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附註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 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成本		47,496	67,646	199,579	3,215	7,746	325,682
累計折舊		(16,723)	(41,575)	(83,656)	(815)	(7,746)	(150,515)
賬面淨值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收購附屬公司	32	1,479	2,635	16,921	16	—	21,051
增添		3,207	7,829	8,798	1,081	1,860	22,775
出售及撇銷		(58)	(141)	(714)	(605)	—	(1,518)
年內折舊撥備	7	(6,504)	(8,334)	(20,726)	(388)	(143)	(36,095)
外匯調整		743	657	4,620	62	—	6,082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63,120	94,923	249,949	3,612	9,606	421,210
累計折舊		(33,480)	(66,206)	(125,127)	(1,046)	(7,889)	(233,748)
賬面淨值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

	附註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 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成本		4,644	44,946	60,121	172,830	2,979	7,746	293,266
累計折舊		(1,049)	(14,869)	(34,201)	(67,072)	(498)	(7,746)	(125,435)
賬面淨值		3,595	30,077	25,920	105,758	2,481	—	167,831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3,595	30,077	25,920	105,758	2,481	—	167,831
增添		—	6,898	7,348	24,752	195	—	39,193
出售		(3,509)	(1,023)	(65)	(170)	—	—	(4,767)
年內折舊撥備	7	(86)	(5,602)	(7,358)	(16,258)	(309)	—	(29,613)
外匯調整		—	423	226	1,841	33	—	2,523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	47,496	67,646	199,579	3,215	7,746	325,682
累計折舊		—	(16,723)	(41,575)	(83,656)	(815)	(7,746)	(150,515)
賬面淨值		—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計入工具及機器、汽車及辦公室設備總額內，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12,31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247,000港元)。

15. 商譽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1,744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33	2,284	1,744
收購附屬公司	32	34,136	—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38,164	1,744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主要與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並作減值測試。

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所批准的三年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而超逾三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進行推算。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折現率為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為34,136,000港元。

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管理層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改善作出調整，從而釐定預算毛利率的數值。收益及成本變動乃以過往慣例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為基礎。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附註	遞延開支 千港元	其他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127,504	8,502	136,006
累計攤銷		(110,227)	(8,502)	(118,729)
賬面淨值		17,277	—	17,277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增添		27,689	—	27,689
年內攤銷撥備	7	(13,554)	—	(13,554)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賬面淨值		31,412	—	31,41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5,193	8,502	163,695
累計攤銷		(123,781)	(8,502)	(132,283)
賬面淨值		31,412	—	31,412

本集團

	附註	遞延開支 千港元	其他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成本		109,551	8,502	118,053
累計攤銷		(91,823)	(7,226)	(99,049)
賬面淨值		17,728	1,276	19,004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攤銷後		17,728	1,276	19,004
增添		17,953	—	17,953
年內攤銷撥備	7	(18,404)	(1,276)	(19,68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賬面淨值		17,277	—	17,27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7,504	8,502	136,006
累計攤銷		(110,227)	(8,502)	(118,729)
賬面淨值		17,277	—	17,277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353,435	353,435
附屬公司結欠款項	196,841	158,443
	550,276	511,878

除一家附屬公司結欠款項57,199,000港元乃按訂約方參考市場利率共同商定的利率計息外，附屬公司結欠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此等附屬公司結欠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的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CI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omputime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大陸	1美元	100%	提供分包服務
金寶通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研發、 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子控制產品
Seccom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產品
金德寶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60%	銷售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9,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銷售電子控制 產品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的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lovi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產品
CT Global Inc. [^]	美國	10美元	100%	分銷及銷售電子 控制產品
Computime (N.A.) Technology Centre, Inc. [^]	美國	不適用	100%	提供管理、客戶服 務、工程及研發 支援服務
Salus Controls Plc*	英國	50,000英鎊	100%	分銷及銷售電子控制 產品
Salus Controls GmbH [^] (前稱為Salus Technologies GmbH)	德國	25,000歐元	100%	分銷及銷售電子控制 產品
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 (“AEHK”) (前稱為Electra HK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23,250,000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產品
世雅電子科技(東莞) 有限公司 (「AEDG」)(前稱為 以萊特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3,000,000美元	100%	製造電子控制產品

[^] 該等公司並無法定核數規定，故自該等公司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均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全外資企業

除CIL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年內，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收購AEHK及AEDG全部股權，並從少數股東處收購Salus Controls Plc餘下45%的權益。有關該等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7,818	4,049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58	1,558
	9,376	5,607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6,827	18,060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聯營公司結欠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與於聯營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成立 的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raeburn Systems LLC*	不適用	美國	27%	銷售電子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的本集團聯營公司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部份。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的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不同，並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綜合財務報告已就聯營公司與本集團在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摘錄自其管理賬目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72,773	83,683
負債	47,474	69,511
收益	244,456	126,439
溢利	19,145	9,702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88,761	239,239
在製品	62,183	45,639
製成品	104,362	101,689
	455,306	386,567

2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72,865	406,752
減值	(1,141)	—
	471,724	406,752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的信貸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過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述原因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度集中。應收貿易款項乃免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412,870	300,754
1至2個月	22,791	15,626
2至3個月	11,366	23,512
超過3個月	24,697	66,860
	471,724	406,75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1,006	—
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135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141	—

計入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是一筆賬面值為24,9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的個別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1,14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該個別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與存有爭議的結餘有關。本集團並無就任何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未個別及共同認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過期或減值	332,237	270,744
過期1個月	57,586	30,010
過期1至3個月	32,298	39,138
過期超過3個月	24,697	66,860
	446,818	406,752

20.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未過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個不同客戶，該等客戶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過期而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個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結餘仍完全可以收回，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任何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計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內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關聯公司的結欠款項(本公司若干實益股東及董事於其中擁有實益權益)分別為11,37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994,000港元)及4,3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771,000港元)，該等款項乃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近信貸條款償還。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乃免息，而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上述資產均未過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相關之應收款項近期概無違約記錄。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6,321	139,491	532	48,230
定期存款	412,498	399,715	336,322	305,015
	568,819	539,206	336,854	353,245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8,00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33,000港元)。雖然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續)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乎一日至六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入於信譽良好且最近無違規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406,541	325,838
1至2個月	20,734	2,579
2至3個月	3,697	745
超過3個月	4,006	8,417
	434,978	337,579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乃免息，其賬期為一至三個月。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7)	3.50-6.25	二零零八年	2,826	6.18-7.00	二零零七年	6,055
銀行透支—無抵押	5.25-7.50	二零零八年	64	7.75-8.25	二零零七年	20,741
銀行貸款—無抵押	1.95-7.47	二零零八年	225,208	4.90-7.75	二零零七年	226,041
			228,098			252,837
非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7)	3.50-6.25	二零零九年至 二零一一年	307	6.25-7.00	二零零八年至 二零零九年	2,747
銀行貸款—無抵押	1.95-7.47	二零零九年至 二零一三年	40,549	5.40-6.61	二零零八年至 二零一零年	17,830
			40,856			20,577
			268,954			273,414

25.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225,272	246,782
第二年	12,541	14,62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008	3,206
	265,821	264,612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融資租賃：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2,826	6,055
第二年	159	2,72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8	22
	3,133	8,802
	268,954	273,414

其他利率資料：

	定息		浮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	1,053	2,339	2,080	6,463
銀行透支	—	—	64	20,741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265,757	243,871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16,55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9,000港元)以美元計值外，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2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與一間信譽可靠的銀行訂立之一項結構外匯遠期合約。該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一項結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有關其不符合對沖會計條件之外匯風險。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為34,358,000港元，於年內在收益表中扣除（二零零七年：無）。

27. 應付融資租賃

本集團承租其若干工具及機器、汽車及辦公室設備。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而餘下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三年（二零零七年：一年至三年）。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有關的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償款項：				
一年內	2,900	6,429	2,826	6,055
第二年	178	2,787	159	2,72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5	24	148	22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3,233	9,240	3,133	8,802
未來融資支出	(100)	(438)		
應付融資租賃淨額總計	3,133	8,802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2,826)	(6,055)		
長期部份	307	2,747		

28. 遞延稅項負債

於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存貨撥備 千港元	超過相關折舊 的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遞延開支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54)	5,260	—	5,006
於年內的收益表(計入)／扣除 遞延稅項(附註10)	(1,514)	1,514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768)	6,774	—	5,00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125	—	125
於年內的收益表扣除／ (計入)遞延稅項(附註10)	846	(194)	3,848	4,5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922)	6,705	3,848	9,63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未匯款的盈利倘匯入境內將不會令本集團產生額外稅項負債，故並無就該等未匯款盈利而應付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並無附有所得稅影響。

29. 股本

股份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3,000	83,000

下列有關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變動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

	附註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的 賬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註冊成立時	(a)	3,800,000	380	—	380
法定股本的增加	(b)	4,996,200,000	499,620	—	499,62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0	—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時以未繳股款 方式配發及發行	(c)	1	—	—	—
於收購CIL時一發行新股	(d)	399	—	—	—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向 公眾發行新股而出現 進賬額後，資本化發行 入賬列為繳足	(e)	599,999,600	—	—	—
如上文所載關於股份溢價賬 資本化	(e)	—	60,000	(60,000)	—
發行新股	(f)	230,000,000	23,000	501,400	524,400
股份發行開支		—	—	(54,981)	(54,98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30,000,000	83,000	386,419	469,419

29. 股本 (續)

附註：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通過的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加4,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額外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1股0.10港元股份按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該股份其後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d) 根據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通過的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及本集團重組，進一步配發及發行3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份，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以作為換取收購CI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 (e) 根據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通過的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從股份溢價賬將59,999,960港元數額資本化後，向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按照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599,999,6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該等配發及資本化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按下文(f)所詳述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向公眾發行新股而出現進賬額後方可作實。
- (f)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2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按每股2.28港元發行，而在扣除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為524,400,000港元。該等股份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於聯交所進行買賣。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提供者。該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日期」)獲採納，除非經取消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及將予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超過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0.1%及總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30. 購股權計劃(續)

本年報日期，該計劃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6,952,000股，佔本公司於本報告刊發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9.3%。

承授人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以接納有關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該期間可於自購股權建議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購股權建議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隨建議授出當日前的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下列為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	—
本年度內已授出	1.75	3,648,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	1.75	(420,0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5	3,228,000

於該結算日未行使的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行使期
1,076	1.75	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76	1.75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76	1.75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3,228		

*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因應進行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中其他類似改變而予以調整。

30. 購股權計劃(續)

本年度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為2,263,000港元(每股0.62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其中，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開支為6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年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計量，並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該模式所用數據如下表所列：

行使價(港元)	1.75
預期波幅(%)	46.23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年)	9.93
無風險息率(%)	4.39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港元)	1.40
次佳行使因素(倍)	2.00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基於合同年期且不一定反映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乃基於過往波幅可以反映日後趨勢的假設，該假設不一定與實際結果相符。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3,228,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剩餘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3,228,000股普通股以及產生323,000港元額外股本和5,326,000港元股份溢價(未計股份發行開支)。

於此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擁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3,048,000份，約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0.37%。

31.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i)根據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重組於過往某年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就此交換的CIL已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金額。

31. 儲備 (續)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時		—	—	—	—	—
期內 (由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六年 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溢利		—	—	—	91,209	91,209
產生自集團重組		—	353,435	—	—	353,435
資本化發行	29(e)	(60,000)	—	—	—	(60,000)
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代價	29(f)	501,400	—	—	—	501,400
股份發行開支		(54,981)	—	—	—	(54,981)
已付二零零七年特別股息	12	—	—	—	(35,000)	(35,000)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14,940)	(14,940)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2	—	—	—	(31,540)	(31,54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86,419	353,435	—	9,729	749,583
股份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650	—	650
年內溢利		—	—	—	70,816	70,816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18,260)	(18,260)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23,240)	(23,24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86,419	353,435	650	39,045	779,549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公平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金額。

32.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5,500,000美元（約相當於42,625,000港元）收購AEHK全部100%股權，該公司擁有AEDG全部股權（統稱「AEHK集團」）。作為完成此項交易之部份責任，本集團須償還由AEHK當時股東提供AEHK尚欠之7,500,000美元（約相當於58,125,000港元）貸款，連同所有累計利息，總計約59,112,000港元。AEHK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推廣空調、主要電器及工業以及按摩池及泳池產品的電子控制裝置，並已建立覆蓋歐洲、亞洲、中東以及澳洲的廣泛客戶網絡。

AEHK集團於緊接收購前之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及相應之賬面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收購前之 賬面值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14	21,051	21,051
存貨		37,526	37,526
應收貿易賬款		107,402	107,4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45	5,0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87	8,187
應付貿易賬款		(47,188)	(47,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727)	(13,727)
附息銀行借款		(49,222)	(49,222)
應付稅項		(333)	(333)
遞延稅項負債	28	(125)	(125)
購入資產淨值		68,616	68,616
收購產生之商譽	15	34,136	
		102,752	
按以下項目償付：			
現金代價		42,625	
收購應佔直接成本		1,015	
償還股東貸款		59,112	
		102,752	

32.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之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2,752)
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87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94,565)

自收購日期起，AEHK集團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163,175,000港元，及為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貢獻16,906,000港元。

倘若該項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2,378,211,000港元及103,789,000港元。

33.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年內，本公司以總現金代價157,500英鎊向少數股東收購Salus Controls Plc剩餘之45%股權。該項收購令本集團於Salus Controls Plc的股權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5%增加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00%，產生的商譽約2,284,000港元(附註1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收購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100,000歐元向少數股東增購Salus Controls GmbH(前稱為Salus Technologies GmbH)45%股權。因此，本集團將其於Salus Controls GmbH(前稱為Salus Technologies GmbH)的股權由55%增加至100%，產生的正商譽合共約1,744,000港元(附註1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收購亦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該等租賃於開始時的總資本值為591,000港元。

35.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工廠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的租期介乎一至十年（二零零七年：一至十年）。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屆滿：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767	16,45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253	48,463
五年後	10,098	16,927
	90,118	81,847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成立合資企業	12,788	—
租賃裝修	1,759	804
廠房及機器	25	2,552
其他	407	678
	14,979	4,034
已獲授權但尚未簽約之資本承擔：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5,038	—
	20,017	4,034

37.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財務報表未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所獲信貸額度 而向銀行作出企業擔保	—	—	773,801	650,494
附屬公司所動用附有本公司 擔保的銀行信貸額度	—	—	265,821	264,612

38. 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原材料	(i)	24,478	18,925
銷售製成品	(i)	31,627	55,913
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的實益股東			
銷售製成品	(i)	8,939	28,455
一家由本公司若干實益股東及董事 擁有實益權益的關連公司			
銷售製成品	(ii)	35,821	24,155
一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			
購買原材料	(iii)	305	1,101

附註：

(i) 該等銷售乃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ii) 該等銷售乃按成本加某一百分比的溢利差價作出。

(iii) 向一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金德精密五金」)作出的購買乃根據本集團與金德精密五金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訂立的協議條款進行。該項交易的詳情載列於下文附註38(b)。

38. 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續)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以下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有限公司與金德精密五金就本集團向金德精密五金購買金屬及相關部件訂立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物料的條款(包括價格)在所需材料的性質、數量及種類方面，條款將不遜於提供予第三方的條款(年期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由於金德精密五金為Marcus-Plus International Ltd.(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40%權益)(本公司持有餘下60%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金德精密五金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項下的購買價格預期分別不超過3,800,000港元、5,130,000港元及6,67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進行的交易的價值為305,000港元。

(c) 與有關連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與聯營公司及一家關連公司的貿易結餘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4,825	22,047
離職後福利	156	104
	24,981	22,151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會所債券	—	705	705
應收貿易賬款	471,724	—	471,724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6,827	—	6,82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28,151	—	28,1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8,819	—	568,819
	1,075,521	705	1,076,226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持作交易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80,375	80,375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68,954	268,954
衍生金融工具	34,358	—	34,358
欠少數股東款項	—	160	160
	34,358	784,467	818,825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零七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本集團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會所債券	—	705	705
應收貿易賬款	406,752	—	406,752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18,060	—	18,060
計入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4,152	—	24,15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9,206	—	539,206
	988,170	705	988,875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37,579
計入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5,430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3,414
欠少數股東的款項	160
	676,583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金融資產(包括附屬公司結欠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均歸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非衍生工具)包括銀行貸款、融資租賃、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集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等。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結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由經營業務所產生的匯率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會面以分析及制定有關控制本集團財務風險的措施。總括而言，本集團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及銀行存款。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5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附息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如下表所示。

	基準點增加／ (減少) %	除稅前溢利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0.5	(1,078)	(1,078)
美元	0.5	2,475	2,475
港元	(0.5)	1,078	1,078
美元	(0.5)	(2,475)	(2,475)
二零零七年			
港元	0.5	(811)	(811)
美元	0.5	2,136	2,136
港元	(0.5)	811	811
美元	(0.5)	(2,136)	(2,136)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款項有關。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不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生產廠房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的經常費用乃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一家香港持牌銀行訂立一項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所承受的人民幣升值風險。

於結算日，倘若所有變量維持不變，若干以人民幣及歐元計值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對各自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權益的敏感度如下表所示（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歐元 匯率上升／ (下跌) %	除稅前溢利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下跌	5	(799)	(799)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下跌	5	2,519	2,519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上升	(5)	799	799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上升	(5)	(2,519)	(2,519)
二零零七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下跌	5	(512)	(512)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下跌	5	26	26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上升	(5)	512	512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上升	(5)	(26)	(26)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長期合作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全部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乃持續受到監察。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並無重大過往壞賬記錄。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聯營公司結欠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手方違約，其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只與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合作，因此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性乃按不同客戶／對手方、不同區域及不同行業進行管理。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廣泛分佈於不同的領域及行業，因此本集團並不存在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款項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詳細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透支、貸款以及融資租賃，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此外，已備有銀行融資作不時之需。

於到期日，本集團金融負債(基於已訂約未貼現付款)的到期日資料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1年以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34,978	—	—	434,978
應付款項、應計債務及其他負債	80,375	—	—	80,375
衍生金融工具	34,358	—	—	34,358
欠少數股東的款項	160	—	—	160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8,098	12,700	28,156	268,954
	777,969	12,700	28,156	818,825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1年以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37,579	—	—	337,579
應付款項、應計債務及其他負債	65,430	—	—	65,430
欠少數股東的款項	160	—	—	160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2,837	17,349	3,228	273,414
	656,006	17,349	3,228	676,583

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包括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應付款項1,48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22,000港元)。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同時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對其資本架構進行管理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及股東資本回報，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所有的權益部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299,86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5,792,000港元)，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減去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本集團須就其獲取之銀行融資遵守多家銀行的資金要求。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違反該等銀行的資金要求。

4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及會計處理方式。

4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收益	2,274,075	2,003,003	1,908,475	1,776,094	1,095,727
除稅前溢利	117,000	170,288	152,723	145,459	101,112
稅項	(11,695)	(12,101)	(13,878)	(13,108)	(7,740)
年內溢利	105,305	158,187	138,845	132,351	93,372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5,351	153,185	140,127	132,045	92,989
少數股東權益	(46)	5,002	(1,282)	306	383
	105,305	158,187	138,845	132,351	93,372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802,493	1,585,346	1,024,138	852,099	612,825
負債總值	(872,704)	(722,861)	(723,801)	(640,421)	(503,965)
	929,789	862,485	300,337	211,678	108,86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928,898	861,167	300,337	210,304	108,259
少數股東權益	891	1,318	—	1,374	601
	929,789	862,485	300,337	211,678	108,86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及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該等摘要乃假設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一直存在而編製，並按招股章程所載的基準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與負債為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